

附件

作品报送要求及评分标准

一、报送要求

（一）内容规范

作品须为原创，不得抄袭，内容健康向上，不得出现违反国家相关法律法规或政策规定、违背社会公共道德、侵犯他人隐私的内容。

（二）主题鲜明

学生组作品须与日常生活劳动相关，突出爱劳动、爱生活、爱家人、懂感恩，展示已经学会和熟练掌握的生活劳动技能，具备满足生存发展需要的基本劳动能力、良好劳动习惯和劳动品质。

教师组作品须反映教师本人在学校劳动课堂、课外活动、校园劳动、校外劳动实践等有关劳动教育的经历及学校劳动教育教学开展过程真实情况，包括劳动活动策划、技能指导、练习实践、总结交流。通过作品晒老师、晒课表、晒教案、晒教具、晒课堂、晒学生劳动过程及成果、晒劳动素养评价、晒最有趣的劳动瞬间等内容“晒”出生动鲜活的学校劳动教育。

（三）格式合规

1. 短视频。时长应控制在 2 分钟以内，大小不超过 300M 为宜，

画面清晰、稳定、流畅、展现学生生活劳动过程和成果。

2. 主题征文。围绕活动主题自拟题目，层次清楚、文字流畅，语言准确、生动，文体不限。小学生字数不低于 400 字；中学生字数不低于 600 字，教师字数不低于 1000 字。

3. 绘画。画种不限，要求立意新颖，能够多角度反映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展示出中小学师生对劳动创造美好未来的梦想和追求。

4. 所有作品须拟定作品名称，其中短视频和绘画作品需附 100 字以内的文字介绍，绘画、主题征文作品要以图片形式上传，要求图片清晰、内容完整。

（四）版权问题

省教育厅有权保留作品且在相关活动中使用（包括展出、宣传、出版等），不另付稿酬。参赛者应保证提交的作品具有完整版权，不侵犯第三人或第三方机构的著作权、肖像权、名誉权、隐私权等在内的合法权益。凡因作品或参赛行为所产生的法律责任均由参赛者自行承担。

二、评分标准

作品形式	评分项目	评分标准	分值
短视频类作品	作品内容	紧扣主题、立意鲜明、健康积极、富有感染力、传播力度高、社会影响力强，无负面影响，符合文件要求。	40 分
	摄像要求	画面清晰、曝光准确、色彩无失真、构图美观、镜头稳定。	20 分
	编辑制作	结构流畅，配乐得当，字幕规范，无跳轴夹等瑕疵。	20 分
	创新性	剧本、摄像、编辑制作等方面具有新颖的	20 分

作品形式	评分项目	评分标准	分值
		角度和手法。	
绘画类 作品	绘画题材	题材健康,主题明确,创意新颖,画面中心内容突出劳动情感积极向上,原创,作品符合文件要求。	40分
	绘画技法	构图合理、比例恰当准确,上色均匀,色彩丰富、鲜明,有层次感,画面生动和谐,线自然流畅,不粗糙。	30分
	绘画效果	画面干净整洁、表现生动,内容完整,富有创意,具有较强的感染力。	30分
主题征文类 作品	作品内容	文章感情真挚,标题醒目、新颖,文体明确,文眼明显,线索脉络清晰,突出爱劳动、爱生活、爱家人主题思想,符合文件要求。	40分
	主题鲜明	具有劳动思想价值和现实意义,内容符合征文主题要求,富有启迪性和前瞻性。	20分
	文章体裁	文章层次分明、结构合理,布局严谨、自然、完整,语言通顺流畅、符合逻辑。	20分
	语言表达	写作技巧运用合理,构思新鲜,见解独特,语言通顺流畅、符合逻辑,表述清晰,表达方式灵活,详略得当,富于个性文采。	20分